

东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2024 年“申请-考核”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实施细则

一、复试名单

英语免试或笔试成绩达到 50 分且通过学院申请材料审核的考生方可进入复试。名单见东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。

二、复试准备材料

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。

②《复试通知书》：登录[东华大学研究生招生学生平台](#)（工作日 9:00-16:00 开放）——博士报名查询系统——成绩信息查询，确认复试资格并下载打印《复试通知书》。

注：请在 5 月 9 日前在系统完成复试资格确认，超时未确认视为主动放弃复试资格。

③《诚信复试承诺书》（须考生本人签字）

④现场汇报 PPT

提交方式及时间：材料①-③于复试当天核验或收取。

材料④用于复试现场展示，请考生于 5 月 11 日中午 12:00 之前发送至邮箱：yjj07@dhu.edu.cn，邮件主题：姓名+博士复试 PPT。

三、进校安排

考生凭①有效居民身份证、②《复试通知书》进入校园。

四、复试安排

（一）复试方式和内容

复试采用“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”、“随机确定导师组组成人员”、“随机抽取复试试题”的“三随机”工作机制。

审核内容包括两部分：申请材料综合测评（20 分）和综合考核（100 分）。

1. 申请材料综合测评

材料综合测评小组根据考生的硕士课程成绩、硕士学位论文、参与科研、发表论文、出版专著、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、自我评价等材料给出申请材料综合测评成绩，申请材料综合测评成绩满分 20 分。

2. 综合考核

综合考核采用 PPT 汇报（汇报内容包括自我介绍、个人学术背景、研究能力、博士攻读规划等）及答辩形式进行，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，包含每人 PPT 汇报时间 10 分钟。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加以考核：

- ① 英语水平考核（英文自我介绍及专业英语考核，30 分）；
- ② 掌握专业基础知识、基础理论情况（20 分）；
- ③ 对本学科专业前沿知识、研究动态的了解情况、博士攻读计划（20 分）；
- ④ 现有研究基础、科研创新能力（20 分）；
- ⑤ 合作精神、专业态度、学术道德、思想品德（10 分）。

（二）时间、地点安排

内容	时间	地点	备注
资格审查	5 月 15 日（周三）上午 8:45 开始	1 号学院楼 310 室	未通过资格审查者不能参加复试。
综合面试	5 月 15 日（周三）上午 9:30 开始	1 号学院楼 334 室	候考室 310 室

五、复试考试要求

1、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。复试过程严禁录音、录像、拍照、直播、录屏。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或传播试题内容等有关考试情况。

2、考生应按照学院通知的时间准时参加复试。无特殊原因未按照考试工作人员通知时间参加复试的，迟到 20 分钟以上的，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

3、复试过程中，考生应严格遵守考试纪律。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指令。

4、复试结束后，考生应按复试考试工作人员要求离开复试考场。离开考场后，考生不得再进入候考室或复试考场。

六、录取原则

按照总成绩排序，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，总成绩相同的，按综合考核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。

总成绩（120 分）=申请材料综合测评成绩+综合考核成绩。

综合考核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；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；报考、复试及录取过程中弄虚作假者不予录取。

七、申诉通道

本着对考生、对学校、对社会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坚决抵制各种不正之风，确保复试公平、公正和公开，学院设立研究生复试申诉渠道。考生如对学院复试过程与录取结果有异议，可通过下述电话或邮箱进行申诉（仅接受实名申诉）。

联系人：杨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1-67798655

电子邮箱：yjj07@dhu.edu.cn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2999号1号学院楼317室（邮编：201620）。

八、其他注意事项

未尽事宜，按《东华大学2024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与录取办法》执行。

东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

2024年5月6日